

2025 年國立嘉義大學教育學系學術研討會

口頭發表議事規則：

1. 每場次共 90 分鐘。場次發表人為 4 人者，每位發表人口頭發表時間為 15 分鐘，共 60 分鐘，其餘 30 分鐘為主持人、評論人及來賓統一發問評論；場次發表人為 3 人者，每位發表人口頭發表時間為 20 分鐘，共 60 分鐘，其餘 30 分鐘為主持人、評論人及來賓統一發問評論。
2. 倒數 5 分鐘響一聲短鈴，倒數 2 分鐘響兩聲短鈴，響長鈴聲提醒為時間到。
3. 會議開始時，請將隨身電話等電子用品轉靜音或關機，場外備有茶水及點心供各位享用。

注意事項：

1. 此次論文發表以「集中發表與集中討論」的方式進行，但如該場次老師們期望以「單獨發表完單獨評論」方式進行，還請發表者進行協助，謝謝。
2. 口頭發表者之發表證明為該場次發表結束後由主持或評論老師頒發。
3. 中午用餐請至教育館一樓中廊取餐，並且至預備教室用餐(B03-108、B03-106)。